



第 73 届联大议题项目 111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中国代表史晓斌在第 73 届联大六委
关于“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议题的发言**

(2018 年 10 月 3 日)

主席先生，

首先，请允许我祝贺您当选本届联大六委主席，同时对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当选表示祝贺。

当前，国际反恐形势正经历复杂深刻的演变。一方面，国际社会军事反恐取得积极进展，“伊斯兰国”在中东战场全面溃败。另一方面，全球恐怖活动多发频发的态势未根本扭转，消除国际恐怖主义依旧任重道远。国际社会应当齐心协力，共同努力应对。在此，中方愿强调以下四点：

一是凝聚共识，加强合作。恐怖主义是对全人类的威胁，国际社会必须努力凝聚共识，加强合作，摒弃双重标准和地缘私利，对恐怖主义采取零容忍、无差别的态度。不论恐怖分子身在何地、打着什么旗号、针对哪个国家、采取何种手段，都必须坚决打击。同时应在不同民族和宗教间开展平等对话，不将恐怖主义与特定民族和宗教挂钩。

二是标本兼治，正本清源。恐怖主义根源复杂，归根结底，同全世界面临严重的发展赤字、安全赤字和治理赤字直接相

关。应对恐怖主义应从源头入手，各国应致力于消除贫困、促进民生，解决发展问题，消除发展赤字；树立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消除安全赤字；坚定推进全球安全治理，促进各国共同发展繁荣，推动构建相互尊重、公平正义、合作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消除治理赤字。

三是发挥联合国主导作用。各国应支持联合国及其安理会在国际反恐合作中发挥主导与核心作用。联合国是国际反恐合作最理想的平台，会员国要认真执行联合国安理会相关决议和联合国大会全球反恐战略，多措并举打击恐怖主义。中方期待联合国在消除国际恐怖主义问题上充分发挥其潜力，更有作为。

四是严格遵守国际法规则。反恐行动应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尊重当事国主权、独立及领土完整，遵守使用武力和惩治犯罪的国际法规则。我们期待联合国大会加快达成并通过《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进一步完善反恐国际法律框架。

主席先生，

中方始终本着相互尊重、平等互利原则，积极参与国际反恐合作。目前，中国已与全球 20 多个国家建立了双多边反恐磋商机制，并积极参与联合国、上海合作组织、金砖国家、二十国集团、亚太经合组织、“全球反恐论坛”框架下的反恐合作。

中国是恐怖主义的受害者。打击以“东伊运”为代表的“东突”暴恐势力是中国反恐核心关切，也是国际反恐斗争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该组织加紧与国际恐怖势力勾连，对国际地区安全的威胁不断上升，越来越多的国家认清了该组织暴恐本质和现实危害。希望国际社会继续支持和配合中方有关反恐

努力，共同维护世界和地区安全稳定。
谢谢主席先生。